

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自贡电工厂

编制单位：自贡电工厂

二〇二三年四月

建设单位：自贡电工厂

法人代表：曾义超

编制单位：自贡电工厂

法人代表：曾义超

建设单位：	自贡电工厂	编制单位：	自贡电工厂
电 话：	13909006777	电 话：	13909006777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643000	邮 编：	643000
地 址：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卫坪镇卫里路 16 号	地 址：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卫坪镇卫里路 1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4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9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及分区防渗图

附图 5 项目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立项文件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4 废水处理复函

附件 5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7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8 危险废物贮存台账

附件 9 餐厨垃圾集中收集运输服务协议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自贡电工厂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卫里路 16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金属结构制造、污水处理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400t，20 套无数处理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350t，20 套无数处理设备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04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4 月 12 日-4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2 万元	比例	20.4%
实际总概算	45 万元	环保投资	4 万元	比例	8.9%
验收监测依据	<p>1、编制依据：</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2018 年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2022.6.5；</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2020.9.1；</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p>				

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7.16;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11.20;

(8)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5.15;

(9) 《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1);

(10)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自环准许[2020]7 号) 2020.3.2;

(11)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

2、验收工作由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规范》、《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5.16)等相关规定, 自贡电工厂组织编制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

编制工作人员对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周围环境状况进行了实地踏勘、资料收集, 并认真研究了相关技术资料, 同时对环境敏感点、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重点调查, 2023 年 4 月 12 日-4 月 13 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

3、验收范围与内容

(1) 验收范围

依据现场踏勘, 对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 验收与环评阶段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环保设施等均未发生明显变化, 以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确定环保竣工验收范围。

(2) 验收内容

- 1) 工程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调查;
- 2) 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调查;

	<p>3)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变化情况调查;</p> <p>4)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及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调查;</p> <p>5) 环境管理及监控计划落实情况调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大气污染物:</p> <p>运营期: 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型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颗粒物(其它)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有组织废气(油烟)排放控制标准 单位: mg/m³</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02 728 1423 920">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有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h>最低去除效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油烟</td> <td>2.0</td> <td>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td> <td>75</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标准 单位: mg/m³</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02 996 1423 1189">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h>最低去除效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0</td> <td>四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环境噪声:</p> <p>运营期: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噪声标准值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02 1413 1394 1570">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td> <td>65dB(A)</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产生噪声, 只在昼间生产, 本验收项目只验收昼间噪声。</p> <p>3、固体废物:</p> <p>原环评要求的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由《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代替;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p>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最低去除效率%	油烟	2.0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	7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最低去除效率%	颗粒物	1.0	四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类别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65dB(A)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最低去除效率%																		
油烟	2.0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	7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最低去除效率%																		
颗粒物	1.0	四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类别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65dB(A)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卫里路 16 号（经度：104°48'53.6"、纬度：29°19'37.9"）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自贡电工厂

项目投资：45 万元

用地面积：占地面积 3003m²。

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卫里路 16 号，租用四川四方通达节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3m² 闲置厂房建设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项目建成后能够达到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400t（对其中的 50t 核电零件等产品使用酸洗钝化膏进行钝化）及 20 套污水处理设备。

实际建设内容：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租用四川四方通达节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3m² 闲置厂房建设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实际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350t 及 20 套污水处理设备，原计划对金属协作件的 50t 核电零件等产品使用酸洗钝化膏进行钝化，因发展方向转变及资金短缺，未能实施。

本项目钝化处理工艺未建设，酸洗废水、废气未产生，金属协作件年产量减少至 350t，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源的增加，卫生防护距离无变化，故不属于项目重大变动。

2、产品方案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建设机械配套件加工车间。

产品方案：本项目建成后，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用途
1	金属包装架	吨	600	600	机械配件
2	金属协作件	吨	400	350	
3	污水处理设备	套	20	20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自贡市位于四川盆地南部，市境东邻隆昌、泸县，南连南溪、江安、宜宾，西接犍为、井研、北靠内江、威远、仁寿，地跨东经 104°92'57"~105°16'11"，北纬 28°55'37"~29°38'25" 之间，是川南的腹心地带。自贡市区距成都 210 公里，距重庆 206 公里，距内江和宜宾分别为 38 公里和 68 公里，均有高速公路相通；市区距乐山、泸州分别为 127 公里和 68 公里，均与国家二级公路相连。内昆铁路纵贯市区 39.8 公里，交通较为便利。

自贡高新区于 1992 年经省政府批准建立，2011 年经国务院批准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面积 100 平方公里，目前已开发 3 平方公里，总人口 2 万人，是自贡最具开发潜力、最富发展活力、最宜兴业居住的区域。作为构建“五个自贡”和建设成渝经济区西南部区域中心城市的重要载体，自贡高新区始终坚定不移地推动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互动发展，先后成为国家新材料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国家新型工业化(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化示范基地、国家科技兴贸创新基地、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十一五”期间，自贡高新区经济社会实现大发展、大跨越、大提升，对全市经济发展的贡献率成倍增长。

本项目位于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内，交通便利，建设条件良好。

(2) 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内，生产车间呈矩形布置，厂区右侧分布污水处理生产区域、焊接平台、下料区、型钢堆放等，产区左侧分布化学品仓库、成品堆放区域、钢板堆放区域等，产区北侧设有危废间、食堂、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

行政办公区位于库区南部，靠近库区大门并与其他区域分隔。

总体上，项目布置满足工艺流程需要，各功能区布置合理，场地土地利用效率高，形成了较为整洁的场地环境；厂区内部与周围环境敏感点之间的距离均满足要求，厂区内部的运营对站外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和投入运行的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具体范围如下：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1#加工区、2#加工区、焊接间、表面处理区、污水设备生产区

辅助工程：办公室、厕所、食堂

公用工程：给电、给水、排水

环保工程：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噪声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置工程、绿化

仓储工程：钢板堆放、型钢堆放、化学品仓库、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

由于公司发展方向转变及资金短缺，钝化处理工艺并未建设，故钝化车间以及相关内
容不在验收范围内。

4、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表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为 3003m ² ，分为钢板堆放区、食堂、表面处理区、仓库、加工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钝化车间等几个区域，地面已经全部硬化	占地面积为 3003m ² ，修建钢板堆放区、食堂、表面处理区、仓库、加工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等几个区域，钝化车间未修建完成	与环评不一致。钝化处理工艺应产生的酸洗废气和废水将消失，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只来自于食堂油烟和颗粒物，对水环境的影响只来自于生活废水，对环境整体影响减少
	1#加工区	23m×8m（主要安装刨床、铣床、钻床、车床、液压剪板机等设备）	23m×8m（主要安装刨床、铣床、钻床、车床、液压剪板机等设备）	与环评一致
	2#加工区	14m×8m（主要安装冲床、折弯机、折板机等）	14m×8m（主要安装冲床、折弯机、折板机等）	与环评一致
	焊接区	1#平台（15.8m×2.6m） 2#平台（35m×2.6m）	1#平台（15.8m×2.6m） 2#平台（35m×2.6m）	与环评一致
	钝化车间	全封闭（15m×4m×3m）	未修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与环评不一致，与其有关的废气和废水不产生，该车间对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的影响消失
	表面处理区	12m×2.7m，地面已经全部硬化	12m×2.7m，地面已经全部硬化	与环评一致
	污水设备生产区	52m×8m，地面已经全部硬化	52m×8m，地面已经全部硬化	与环评一致
辅助	办公室	1F 彩钢瓦结构，不在生产车间内，占地面积 300m ²	1F 彩钢瓦结构，不在生产车间内，占地面积约 280m ²	与环评不一致

工程	厕所	利用四川四方通达节点科技有限公司已建厕所	利用已有设施	与环评一致
	食堂	位于生产车间以内，12m×7m	位于生产车间以内，12m×7m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	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给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园区雨水管网	园区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在焊接区域安装2台移动焊烟净化设备，用于收集焊接粉尘，风量为1500m ³ /h	在焊接区域安装2台移动焊烟净化设备，用于收集焊接粉尘，风量为15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钝化车间全封闭，产生的酸洗废气经负压抽风收集后经喷淋塔净化处理后，由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钝化车间未修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与环评不一致，酸洗废气未产生，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食堂安装一台油烟净化设备，风量为2000m ³ /h	食堂已安装一台油烟净化设备，风量为2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切割粉尘经自然沉降后，清扫后固废（废铁屑）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切割粉尘经自然沉降后，清扫后固废（废铁屑）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板仓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后排入釜溪河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板仓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后排入釜溪河	与环评一致
		钝化废水经产内沉淀池（1.8m×1m×1.5m）沉淀、中和池（1.8m×1m×1.5m）中预处理后，蒸发损耗	钝化车间未修建，沉淀池已修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与环评不一致，钝化废水未产生，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不增加工业废水处理负担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基础减震、选低噪声设备、润滑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基础减震、选低噪声设备、润滑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与环评一致
		机械加工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在废料堆放区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机械加工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在废料堆放区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餐厨垃圾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餐厨垃圾由四川蓝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产生的沉淀污泥经干化储存在危废间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沉淀池已建设，未使用	与环评不一致
		废矿物油暂存在危废间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棉纱、废矿物油暂存在危废间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仓储工程	钢板堆放	15m×8m，位于厂区内部	15m×8m，位于厂区内部	与环评一致
	型钢堆放	15m×8m，位于厂区内部	15m×8m，位于厂区内部	
	化学品仓库	位于车间进门处，主要堆放CO ₂ 、液化丙烷钢瓶、氢氧化钠、工业盐酸、6m×4.5m×2.5m	位于车间进门处，主要堆放CO ₂ 、液化丙烷钢瓶、氢氧化钠、工业盐酸、6m×4.5m×2.5m	
	废料堆放区	用于堆放切割废料8m×17m×2.5m，里面设置一件危废间（1m×1m×2.5m）	用于堆放切割废料8m×17m×2.5m，里面设置一件危废间（1m×1m×2.5m）	
	成品堆放区	85m×7m×8m	85m×7.5m×9m	

备注：原环评厂区的钝化处理工艺相关内容，除沉淀池外，其余未建设完成且未投入使用，该项目的金属协作件减少至 350t，酸洗废气和废水未产生，故本项目的验收范围，不包含钝化处理工艺的内容。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见下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是否一致
1	冲床	J25-2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	冲床	J25-35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	冲床	J25-63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4	冲床	J25-1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5	台钻	∅18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6	摇臂钻床	Z3032JX8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7	摇臂钻床	Z-5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8	普通车床	CY614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9	普通车床	CW614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0	普通车床	CW6163B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1	普通车床	CLZ63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2	铣床	WZ32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3	铣床	WZ62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4	校平机	7 滚 20×10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5	卷板床	3 滚 20×20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6	牛头刨床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7	牛头刨床	BC6063B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8	剪板机	Q11-6×10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9	剪板机	Q11-20×20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0	剪板机	HQS-16T/25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1	液压折边机	WB67/63/25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2	等离子切割机	CYT-315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3	半自动切割机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24	点焊机	DN-25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5	弯排机	100×1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6	空压机	6Kg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7	行车	5T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28	行车	16T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9	行车	10T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0	交流弧焊机	BX1-4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1	交流弧焊机	BX1-500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32	交直流焊机	ZXG1-4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3	交直流焊机	ZXG1-63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4	二氧化碳焊机	CO ₂ /MAFR5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5	硅整流焊机	ZXG-5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6	可控硅直流焊机	ZX5-4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7	交流弧电焊机	BX1-5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8	交流弧电焊机	BX6-2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9	交流弧电焊机	BX1-2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40	带锯床	GB4030C3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41	台式钻床	Z402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42	液压板料折弯机	WC67Y-350/320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项目变更情况：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动，钝化处理未进行建设投产，处沉淀池修建完成外，其余配套设施未落实，且本项目没有新增污染源产生。故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二、原辅材料、能耗

本项目经营过程是机械配套件的加工，主要原辅材料和能耗见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类别	项目	名称	耗量	来源
原材料	协作件	钢材	600t	东锅公司来料加工
	包装架	槽钢 (Q235)	400t	外购
	污水设备	钢板 (Q235)、不锈钢 (1Cr18Ni9j)	122.45t	外购
		泵	60 台	外购
		阀门	120 台	外购
		风机	40 台	外购
		曝气器	2000 只	外购

	辅料	MBR 膜	3000m ²	外购
		自动化仪表	120 只	外购
		氧气	370 瓶	外购
		二氧化碳	200 瓶	外购
		液化丙烷	100 瓶	外购
		焊条	300kg	外购
		焊丝	300kg	外购
能源	电	43000 度	园区电网	
	水	75t/a	供水管网	

三、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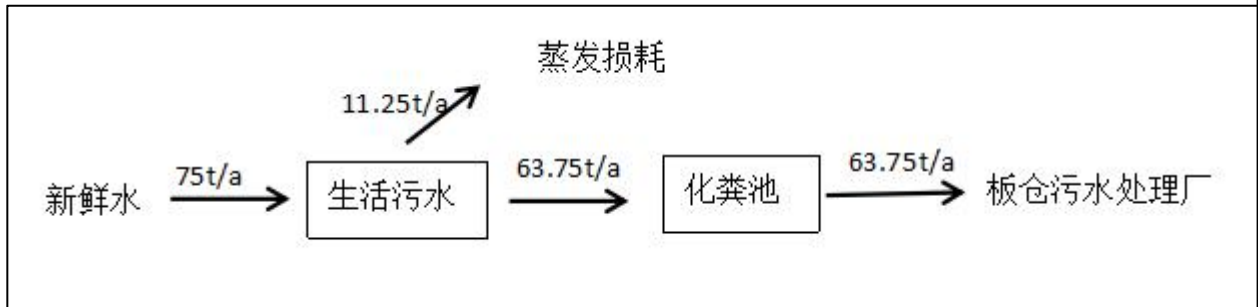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35 人，全年营运时间为 270 天，1 班 8 小时制（夜间不生产）。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现有金属包装架生产工艺和污水设备生产工艺。

具体工艺流程图如下。

(1) 金属包装架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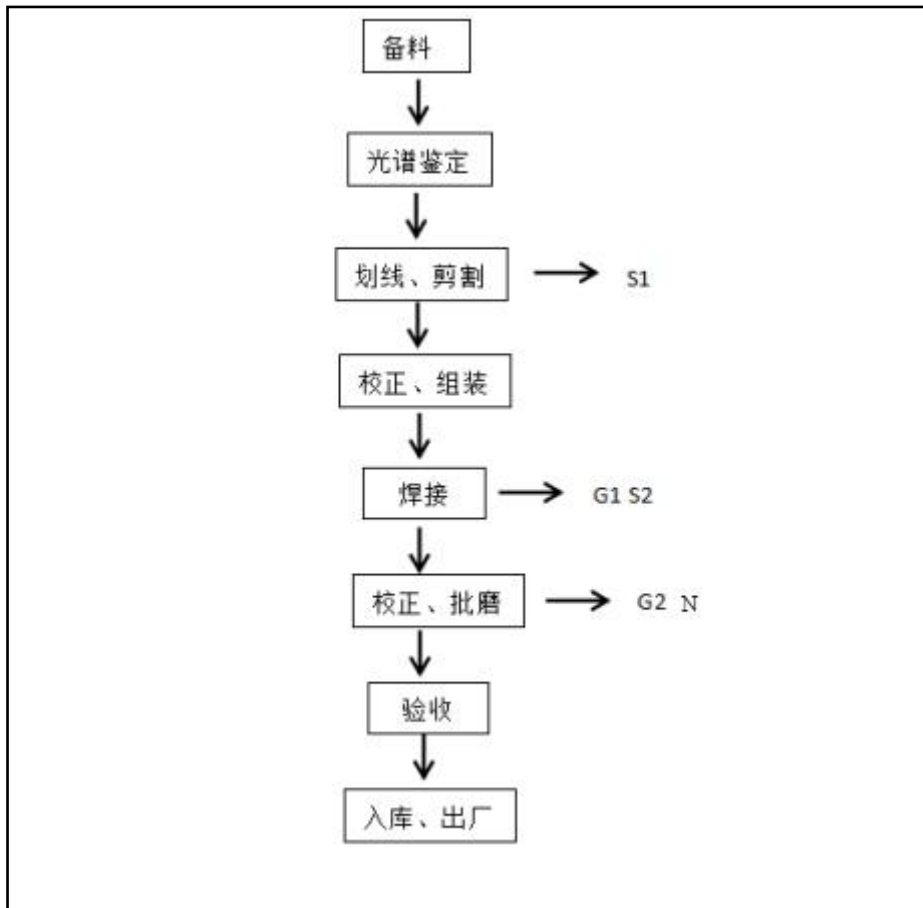


图 2-2 金属包装架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图

流程及产污说明：

备料、光谱鉴定：准备原料，进行光谱鉴定，鉴定合格的原料进行下一步加工。

划线、剪裁：在钢材上根据所需尺寸画线，再使用剪切机沿线剪切。此工序主要产生边角料 S1。

校正、组装：将剪切好的钢板校正后按照顺序进行组装。

焊接：将组装好的部件使用二氧化碳焊机或交流弧电焊机进行焊接。此工序主要产生焊接粉尘 G1 及焊渣 S2。

校正、批磨：焊接好的产品经校正后，进行打磨，使产品更加光滑。此工序主要产生设备噪声 N 及打磨粉尘 G2。

验收：使用眼睛对零部件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直接进入仓库

(2) 金属协作件项目工艺主要是东方锅气公司的锅炉配备件。自贡电工厂主要对锅炉配备件按照图纸进行加工，生产工艺与包装架的生产工艺相似，在此基础上只增加冲、钻工艺。

(3) 污水设备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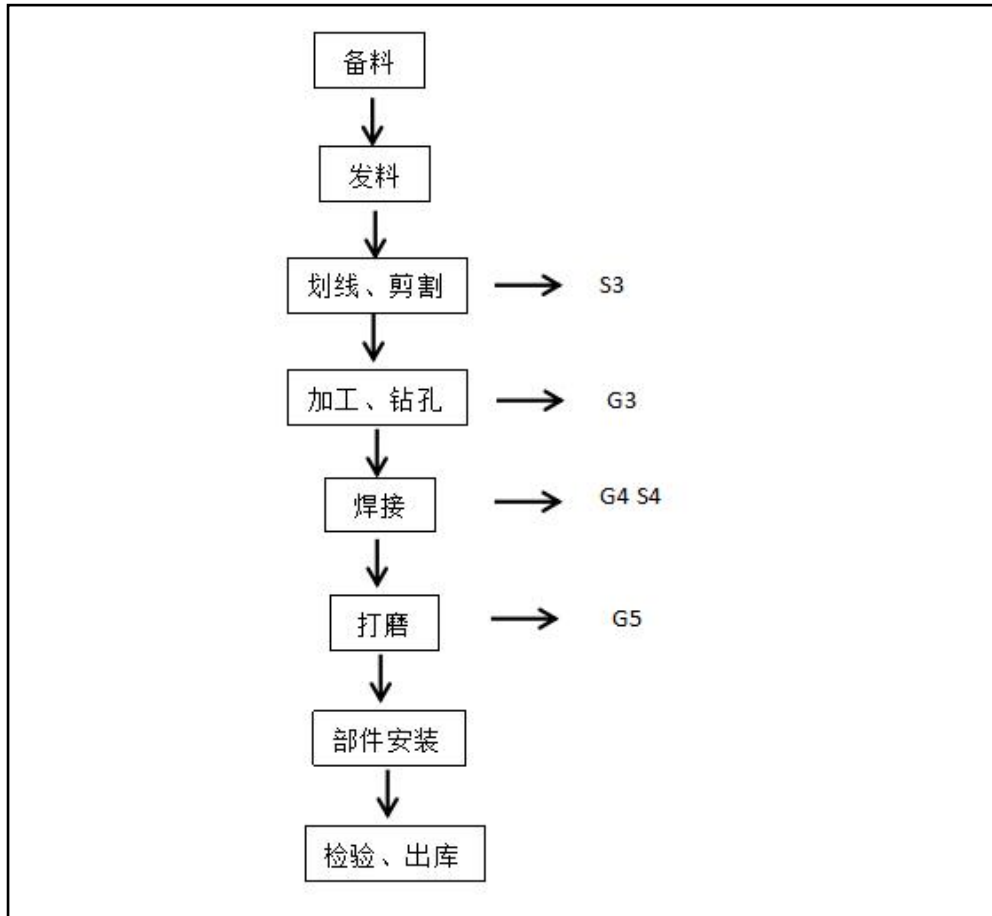


图 2-3 污水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图

流程及产污说明：

备料：按图计算材料，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按图验收数量、尺寸是否符合国标规定，审核材料合格证、材质证明质保书。

发料：在库房领用钢板、型钢及其它相关材料。按图纸数量、规格开具材料领用单并经审核签字库房放行。

划线、剪裁：按图纸规定的型号、规格、尺寸、数量进行划线排版；由液压剪板机剪板下料。此工序主要产生边角料 S3。

加工、钻孔：剪板后进入板料校平机校平；将校平钢板用液压板料折弯机进行钢板 V 型折弯加固；然后下料，钻孔。此工序主要产生金属粉尘 G3。

焊接：分块分段组装焊接，块分段组装完成后进入总转电焊、校对无误后进行全面施焊。此工序主要产生焊接粉尘 G4 及焊渣 S4。

打磨：焊接好的产品，进行打磨，使产品更加光滑。此工序产生打磨粉尘 G5。

2、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对生产工艺流程、生产设备和原辅材料的分析，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如下：

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废水。

废气：打磨、焊接工作产生的废气；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包装架、金属协作件剪切及焊接；污水设备壳子体剪切及焊接产生的边角料和焊渣。危险固体废物为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矿物油。

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一、废水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管网，经自贡高新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釜溪河。

二、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废气主要来源于焊接、打磨产生焊接烟尘、打磨烟尘；以及食堂油烟。

(1) 焊接烟尘

本项目采用气焊、二氧化碳保护焊对工件进行焊接，在高温作用下，焊条、焊丝被熔化产生的高温高压蒸汽向四周扩散，当蒸汽进入周围空气时，被冷却并氧化，部分凝结成固体微粒，形成由气体和固体微粒组成的焊接烟尘。本项目采用2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置焊接烟气。

(2) 打磨烟尘

本项目打磨过程中产生打磨粉尘主要为金属粉尘，通过对滤芯过滤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的产生及控制

主要为冲床、钻床、车床、切割机、剪板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控制方法：

(1) 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

(2) 合理布置，主要噪声源均布置于建筑物内，利用建筑墙体隔音作用；

(3) 设备安装减震器减震；

(4) 加强生产过程中的设备的维护及操作管理；

(5) 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禁止大声喧哗。

四、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包装架、金属协作件剪切及焊接；污水设备壳子体剪切及焊接产生的边角料和焊渣。危险固体废物为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矿物油。

表 3-1 固体废弃物处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t/a)	性质	治理措施
1	加工边角料	/	18.77	一般废物	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2	焊接焊渣	/	0.02836	一般废物	
3	生活垃圾	/	2.36	一般废物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厨余垃圾	/	0.945	一般固废	交由四川蓝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收集处理
5	废矿物油	/	0.01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理
6	废棉纱	/	0.05	危险废物	

五、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措施投资为 10.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04%，本项目实际投资 45 万元，环保措施投资为 4 元，占总投资的 8.9%。环保设施由于钝化工艺未投入使用，与其相关的酸洗废气处理设施未建设，中和沉淀池未使用，故无沉淀池污泥产生，危废处置金额按危废协议填写。环评要求与实际建设环保设施对照表详见下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建设对照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及规模	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投资 (万元)	是否一致
运营期	生活污水：经租用厂房已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自贡高新区工业园区及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生活污水：经租用厂房已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自贡高新区工业园区及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去油、钝化废水：蒸发损耗，新建中和池（1.8m×1m×1.5m）及沉淀池（1.8m×1m×1.5m）	1	已新建中和池（1.8m×1m×1.5m）及沉淀池（1.8m×1m×1.5m），未投入使用	1	与环评不一致，因钝化工艺未使用，故无去油、钝化废水产生，沉淀池未投入使用
	焊烟废气：安装 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设备（一备一用），加强生产车间通风	0.5	焊烟废气：安装 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设备（一备一用），加强生产车间通风	0.5	与环评一致

	酸洗废气：钝化车间全封闭，负压收集后经喷淋塔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5	未安装酸洗废气处理设备	/	与环评不一致，由于公司发展方向转变及资金短缺，钝化车间未修建完成，故未安装酸洗废气处理设备
噪声	封闭车间、减震润滑、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养护	1	封闭车间、减震润滑、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养护	1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边角料：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	边角料：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	与环评一致
	焊渣：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	焊渣：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	与环评一致
	办公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1	办公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1	与环评一致
	废棉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1	废棉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1	与环评一致
	厨余垃圾：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0.5	厨余垃圾：交由四川蓝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收集处理	0.1	与环评一致
	废矿物油：由有相应类别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	1	废矿物油：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理	0.2	与环评一致
其他	设置危废暂存间（1m×1m×2m）	1	设置危废暂存间（2m×2m×2m）	1	与环评一致
合计		10.2	/	4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摘录环评报告表原文）

本项目为机械配套件加工生产项目，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的生产管理及污染防治措施可行，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建设地址符合当地城市发展规划，区域环境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符合消防和建筑防火规范。只要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及环境风险防范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则从环保角度该项目在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区内建设和运营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自环准许[2020] 7号）

自贡电工厂：

你厂报送的《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对《报告表》行政许可如下：

一、项目拟由自贡市大安区凤凰乡大湾村2组整体搬迁至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卫里路16号进行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租用四川四方通达节电科技有限公司3003平方米闲置厂房，项目建成后年生产金属包装架600吨，金属协作件400吨(对其中的50吨核电零件等产品使用酸洗钝化膏进行钝化)及20套污水处理设备。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2万元。

你厂应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以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厂区内不进行壳体防腐，不涉及喷、刷漆工序；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厂房和焊接区域的机械通风；对沉降后打磨粉尘及时清扫；酸洗钝化膏中加入酸雾抑制剂，酸洗废气经负压抽风后由碱液喷淋塔净化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排气筒达标排放。

(二)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去油、钝化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和调节pH至6-9后蒸发损耗，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和其它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

(三)做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和焊渣交由废品回收

站回收处理；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棉纱纳入生活垃圾管理系统。餐厨垃圾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沉淀池污泥、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你厂应主动配合和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检查，并依法承担以下法律责任：定期如实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登记危险废物；将危险废物分类单独收集、贮存；收集、贮存场所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得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代为处置；转移过程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方可进行跨省转移；定期制订和完善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四)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综合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污染影响。

(五)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切实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相关规范对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确保防渗设施牢固安全。

(六)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储备必要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反应速度和应急能力。

(七)做好环境监管和公众参与。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厂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我局委托高新区生态环境与应急管理局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请你厂收到本决定书7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文件送高新区生态环境与应急管理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七、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认为本行政许可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单位或个人，可以自本行政许可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向自贡市人民政府或四川省生态环境厅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3月2日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p>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厂区内不进行壳体防腐，不涉及喷、刷漆工序；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厂房和焊接区域的机械通风；对沉降后的打磨粉尘及时清扫；酸洗钝化膏中加入酸雾抑制剂，酸洗废气经负压抽风后由碱液喷淋塔净化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排气筒达标排放。</p>	<p>基本落实。厂区内未进行壳体防腐，且不涉及喷、刷漆工序；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通风；打磨粉尘经滤芯过滤器处理，无组织排放；酸洗钝化工序未投产使用，无酸洗废气产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排气筒达标排放。</p>
<p>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去油、钝化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和调节 pH 至 6-9 后蒸发损耗，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和其它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p>	<p>基本落实。项目酸洗钝化工序未投产使用，无去油、钝化废水产生；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和其它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p>
<p>做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和焊渣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棉纱纳入生活垃圾管理系统。餐厨垃圾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沉淀池污泥、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你厂应主动配合和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检查，并依法承担以下法律责任：定期如实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登记危险废物；将危险废物分类单独收集、贮存；收集、贮存场所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得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代为处置；转移过程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方可进行跨省转移；定期制订和完善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p>	<p>基本落实。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和焊渣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餐厨垃圾、废棉纱和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矿物油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理；设有危废处理间将危险废物分类单独收集、贮存。</p>
<p>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综合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污染影响。</p>	<p>已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控制措施，采用合理布局，建设隔离墙，距离衰减，减震降噪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p>
<p>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切实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相关规范对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确保防渗设施牢固安全。</p>	<p>已落实。已做好重点防渗工作。</p>
<p>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储备必要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反应速度和应急能力。</p>	<p>基本落实。已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加强企业员工安全培训。</p>
<p>做好环境监管和公众参与。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p>	<p>已落实。本项目已建立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油烟分析检测方法采用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1077—2019）。

颗粒物检测方法采用环境空气总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HJ1263—202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采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

2、监测单位的能力情况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已取得《实验室认可证书》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510311002317），检测人员已取得相关检验员证书，测量设备经有资质的单位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同时企业已建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

3、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进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工作，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条件满足有关规定。

（2）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现行有效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

（3）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期间布点、采样、样品贮运、保存参考国家标准的技术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应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以此对分析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进行控制。

（4）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5）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噪声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了《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瑞兴环（检）字[2023]第 0632 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至表 6-3，检测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 6-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 项目油烟废气排气筒检测口距地面 3m 处	油烟	检测 2 天，每天 5 次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 生产车间北侧外 5m 处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2#: 生产车间南侧外 5m 处		
	3#: 生产车间东南侧外 5m 处		
	4#: 生产车间西南侧外 5m 处		

表 6-3 噪声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厂界噪声	检测 2 天，昼间检测 1 次
	2#: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3#: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4#: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6-4 至表 6-6。

表 6-4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油烟 (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OIL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RX-YQ-048	0.1mg/L

表 6-5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mg/m ³)	环境空气总悬浮物 的测定重量法	HJ1263-2022	十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4	7×10 ⁻³

表 6-6 噪声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 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68+多功能声级计 RX-YQ-012 AWA6221B 声校准器 RX-YQ-01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频次	排气筒 高度 (m)	基准灶 头数 (个)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气筒检测口距地 面 3m 处	限值 (mg/m ³)	结论
						油烟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1#	2023 年 04 月 12 日	1	15	4.8	1425	0.9	/	/
		2			1358	0.9		
		3			1423	0.9		
		4			1356	0.9		
		5			1135	0.7		
		平均值			/	0.9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频次	排气筒 高度 (m)	基准灶 头数 (个)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气筒检测口距地 面 3m 处	限值 (mg/m ³)	结论
						油烟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1#	2023 年 04 月 13 日	1	15	4.8	1394	0.9	/	/
		2			1425	0.9		
		3			1457	0.9		
		4			1422	0.9		
		5			1390	0.9		
		平均值			/	0.9		

结论:本项目油烟检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排放标准限值, 检测达标。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mg/m ³)	1#	0.276	0.250	0.289	0.293	1.0	符合
	2#	0.293	0.265	0.262		1.0	符合
	3#	0.281	0.254	0.275		1.0	符合
	4#	0.276	0.254	0.278		1.0	符合
检测日期		2023 年 04 月 13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mg/m ³)	1#	0.225	0.247	0.249	0.293	1.0	符合
	2#	0.258	0.257	0.274		1.0	符合
	3#	0.227	0.252	0.276		1.0	符合
	4#	0.291	0.240	0.277		1.0	符合

结论：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颗粒物（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检测达标。

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限值/[dB(A)]	结论
		昼间		
2023 年 4 月 12 日	1#	54	65	符合
	2#	57		符合
	3#	54		符合
	4#	56		符合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限值/[dB(A)]	结论
		昼间		
2023年4月 13日	1#	58	65	符合
	2#	52		符合
	3#	55		符合
	4#	58		符合

结论：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检测达标。

三、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规定：我国主要对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实行总量控制。

本项目生产生活过程中废水排放量为321.5t/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故未单独设污水总量控制指标，处理厂酸洗钝化未投产使用，故无有组织废气产生，焊接粉尘呈无组织排放，未设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对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运行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实验室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得到了落实。

2、本验收监测表是 2023 年 04 月 12 日-04 月 13 日运行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3、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 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来源为食堂油烟和焊接、打磨粉尘,油烟通过安装油烟净化器处理,有组织废气(油烟)能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排放标准限值;焊接、打磨粉尘经过滤芯过滤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无组织废气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颗粒物(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措施,加强车辆管理等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

(3) 固废

生活垃圾和厨余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存于危废暂存间并与生产区隔离。产生的危废暂存危废间,定期交由北控城市环境资源开发(自贡)有限公司处置。故项目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并未造成二次污染。

4、总量控制

无总量控制要求。

5、结论

综上所述,自贡电工厂“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合理处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基

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建议

1)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和后续维护工作，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避免污染环境；

2)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3) 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妥善收集、保管，及时清运。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自贡电工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自贡电工厂机械配套件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四川省自贡市板仓工业园卫里路16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42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349；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104°48'53.6" 纬度：29°19'37.9"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400t，20套无数处理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属包装架 600t，金属协作件 350t，20套无数处理设备			环评单位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自贡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自环准许【2020】7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年04月03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030062072830X7001W			
	验收单位	自贡电工厂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2万			所占比例（%）	20.4%			
	实际总投资	45万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万			所占比例（%）	8.9%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160小时				
运营单位									验收监测时间	2023年04月12日-04月13日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